附件1

关于海棠区人大未建立健全人大代表接访制度问题整改的完成情况

一、整改问题

根据市、区“六个一”代表履职活动要求，未建立健全人大代表接访制度问题。如未设置代表接访平台，导致未能及时反映、解决群众提出的问题，影响市、区人大代表年度考核评价，以及区基层治理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责任单位

海棠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三、整改措施

1.11月底前，起草建立《海棠区人大代表接待人民群众来访制度》，协调有关部门在政务服务大厅设置1个窗口接访群众。

2.12月底前组织驻区市、区两级人大代表,安排前往窗口接待群众，并建立接访问题台账。

四、整改目标

设置1个代表接访平台，组织驻点代表每年至少开展1次“代表接访群众日”活动，形成长效机制，密切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，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主体作用，推动人大代表参与海棠区基层治理高质量发展。

五、整改成效

1.结合我区实际，制定并印发《三亚市海棠区人大代表接待人民群众来访制度》，保持区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的密切联系，使区人大代表主动听取和反映群众的意见和诉求，依法执行代表职务，努力为群众服务。

2.在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大厅25号窗口设置代表接访平台，组织人大代表每周三（工作日）上午9:00-12:00前往人大代表接待群众窗口开展接访活动，针对听取群众反映的问题，作现场答复、转交给相关部门或作为意见建议在人代会提交，为群众办好事、办实事，充分发挥人大代表桥梁纽带作用。